

证券代码：872145

证券简称：东日环保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东东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2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袁江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3,794,6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27%。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认真履行《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发挥了董事会作用，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3,79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1 年度，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真实完整地编制和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3,79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加强公司成本费用的管理，落实成本精细化管理的目标，做到各项工作事先有计划、有安排，保证公司各项经济活动有序进行，做到对经营管理者奖惩有依据，以提高经营管理者的工作效率，最终实现公司效益最大化，公司以 2022 年经营管理目标为基础，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编制了《2022 年

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3,79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21）及《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2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3,79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挂牌公司应当在公司章程中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的要求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2 号——提供担保》第三条“挂牌公司应当按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关于为他人提供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以及违反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的责任追究机制，并严格执行为他人提供担保的审议程序”的要求，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3,79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建立《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东东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2-02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3,79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22 年 0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2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3,79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22 年 0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2-029）。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3,79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后续生产经营的需要，为增强抵御经营风险的能力，推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和实现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根据公司当前业务发展和项目建设需要，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3,79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的要求，结合工作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对 2021 年度的工作情况作了详细的总结。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3,79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关联交易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22 年 0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追认关联交易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3,794,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但本次出席股东中无关联股东，故出席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赋诚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李庆军律师、张蕴律师

(三) 结论性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人员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广东东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 《广东东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广东东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24日